

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1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4日通过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。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方真健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亲自出席董事7人，其中4位董事现场出席，3位董事通讯表决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“公司本次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业务规划及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。主要为公司加大产品在市场拓展、业务运营等领域的开发力度，进而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。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，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,000万元人民币在湖州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。”

议案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1月8日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8日